

情节小说

血色星期天

林中虎

浙江文艺出版社

出 版 说 明

一种新的，可以称之为情节小说的佳作问世了。

《幽灵别墅》及它的姐妹篇《血色星期天》讲的似乎是很真实的故事，但紧张、曲折的情节，出乎意料、合乎情理的悬念，能使各种层次的读者都一旦捧卷，便欲罢不能。不信，您试试看。

当文学的各种新潮探索过去后，小说应该回归到它讲故事的本质特征中来。怎样把故事讲好，吸引大众的兴趣，符合大众的口味，才是最重要的。在这方面，本书作者林中虎堪称中国的希德尼·谢尔顿。

浙江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五年四月

血色星期天

—

一九三九年四月十七日，星期天，下午四点左右，一艘满载着乘客的渡轮横过它那破旧的船身，呻吟着由浦东向浦西驶去。天气阴冷，细雨霏霏，从吴淞口方向吹来的猛烈的江风刮得船舷上的破帆布啪啪直响，好像随时都会裂成碎片。乘客们大声抱怨着，一窝蜂拥向船尾背风的那一边，像雏鸡似的紧紧挤靠在一起，只剩下两个人孤零零地站在船头甲板上。其中一人年龄超过了四十岁，身躯肥胖，面色红润，穿着一套考究的深灰色西装，左臂上挂着一把张伯伦（注：当时的英国首相）式的大雨伞，一望而知是个养尊处优，注意保养的人。扑面而来的江风无情地吹拂着他，弄得他拧眉挤眼，擤鼻涕流泪。他咳嗽了几声，想引起同伴的注意，可他那位同伴毫无反应，最后他终于忍不住开口了：“蒋先生，我们也到那边去避一避吧，尽管晚了点，好位置已经全被占了，但总比站在这里吹干鱼要

好得多。”

他的那位同伴像是没听见似的，默默地注视着被船头劈开的混浊的江水。那是个中等身材，相貌剽悍的人，生着一张引人注目的鹰脸，皮肤黝黑，目光锐利，头顶微秃，稀疏而柔软的头发随风乱舞，望去就像一只凶猛的秃鹰，令人生畏。他披着一件深黄色的风衣，两条叉开的腿牢牢地撑在甲板上，一只手插在口袋里，另一只手玩弄着一对大铁球。他名叫蒋云龙，是公共租界老闸捕房的捕探，今年三十刚出头，却已是警界和黑社会都名闻遐迩的人物。谁都知道这个秃鹰不好惹，尤其是当他心境不佳的时候。胖子见他对自己的话没反应，叹了一口气，从口袋里摸出一盒烟说：“乘这样的破船真有点提心吊胆，我担心它到不了江心就会沉掉。来，抽支烟吧。”

蒋云龙摇了摇头，仍旧一言不发。胖子转身背着风用打火机点燃香烟，瞟着蒋云龙说：“蒋先生，我看你像是在犯愁。其实大可不必，你要是真打算反悔的话，现在还来得及。”

蒋云龙冷冷一笑，正想说话，突然，汽笛声在头顶上急促地响起来，同时船头猛地向着上游方向转了九十度。这突来的事变惹得船上的乘客一阵骚动，胖子把香烟朝江里一扔，不安地问：“怎么回事？莫非这条船真的要沉？”

蒋云龙没有理他，把手里的铁球一收，三脚两步沿着铁梯登上了上层甲板。胖子犹豫了一下，随后也吃力地爬了上去，挤到蒋云龙身边，气喘吁吁地问：“出了什么事？”

“一艘从吴淞口开来的军舰差点撞上我们这条船，”掌

舵的水手惊魂未定地说：“要不是避得快，这会儿就有好戏看了。”

胖子眯起眼睛仔细辨认着那艘军舰的船名：“是美国炮舰威克号，昨天刚从马尼拉开到上海。报纸上专门登过消息的。”

这时，威克号与渡轮擦舷而过，几个美国水兵手里拿着酒瓶罐头，站在甲板上放肆地谈笑着。蒋云龙冷冷地注视着他们说：“我敢打赌，这些美国兵一到，准得闹出点争风吃醋，打架斗殴之类的乱子来。”

胖子掏出手帕擦着沾满汗水和雨水的脸说：“美国人嘛，天之骄子，上帝的宠儿，有时候难免出点格。不过话又说回来，如今英国佬已是强弩之末，自顾不暇，能够对抗日本鬼子的，就只有美国人了。我们要想不当亡国奴，就得对人家担待点，这是没有法子的事。好了，我们下去吧，我的脸都要冻麻了。”

一场虚惊过后，渡轮上恢复了平静，过了一会儿，渡轮靠上了十六铺码头。胖子和蒋云龙随着人流一起上岸出了码头，胖子站住脚，用伞尖在地上捣了两下，望着蒋云龙说：“蒋先生，那件事你到底拿定主意没有？要是……”

“六点，在大沪舞厅，找一个名叫杨武的人，对吗？”蒋云龙打断他的话说：“我会如约赴约的。”

“蒋先生真是位爱国志士，可敬可佩！”胖子喜笑颜开地说：“那么就这样讲定了，祝你成功。”

蒋云龙握了握他伸过来的一只又白又胖的手，转身跨进雨里。胖子目送着他的背影，直到他消失在熙熙攘攘的

人群中，这才撑起伞，朝另一个方向走去。

二

细雨沙沙地下着，把美心酒吧的玻璃窗弄得朦朦胧胧，一片模糊。坐在酒吧里望出去，窗外行人的影子约约绰绰，就像是看皮影戏。从今天早晨开始，气温骤降，好像又回到了二三月里。外出上班办事的人谁也没防着这一手，这会儿一个个缩着脖子，冻得索索发抖，不时有人撞开酒吧的门，进来喝一杯取暖。店堂里所有的座位全都坐满，就连柜台边也站着不少人，生意好得异乎寻常。酒吧老板笑得合不拢嘴，唯一使他感到烦恼的，是顾客当中有一个面似鹰隼的家伙守着一杯威士忌坐在那里，整整一个小时没动屁股，而且占的还是靠窗的头等座位，要是所有的顾客都像他一样，美心酒吧就得关门了！在酒吧老板的授意下，一个侍者走过去收拾桌子了，在赶走那些不知趣的顾客方面，这个侍者是个行家。他毫不客气地把杯盘弄得叮当乱响，还故意在蒋云龙胳膊上重重地撞了一下，蒋云龙正在托腮沉思，被他撞得胳膊一歪，下巴差点磕在桌面上。肥胖红润的酒吧老板一边擦着酒杯，一边向着那个侍者挤眉弄眼。侍者得了这个暗示，刚打算下手，蒋云龙转过脸来扫了他一眼，冷冷地说：“你要是再这么毛手毛脚的，可别怪我不客气！”

侍者被他那凶猛的外貌吓得打了个寒战，结结巴巴地道了声歉，急忙溜走了。蒋云龙转过脸，重又陷入了沉思。他在想今天夜里将要去干的那件事。现在的问题已经不是

要不要去，而是那件事在多大程度上是正当的。他是个讲信义的人，既已答应了人家，决无反悔之理，他只希望日后不要因此而受到良心的责备。这件事太特殊了，而且来得那么突然。今天早晨，他在家吃完早点，穿戴整齐，刚想离开警察公寓三楼的住所去上班，电话铃突然响了。拿起来一听，是三合会（注：帮会组织，由广东人组成，在上海势力很大）掌门人袁大成的帐房先生打来的，要他这就到袁家去一次，有要事相商。袁大成与蒋云龙有同乡之谊，而且在蒋云龙身上多少还有点恩惠，蒋云龙不敢怠慢，向捕房告了假之后，立即赶奔袁府。

袁大成的私邸坐落在浦东杨家渡，住宅带花园占去了周围一大片地皮，大门口的匾额上大书着三个字：退思园。袁大成得知蒋云龙来到，亲自出来把他接进了书房，这是天大的面子。袁大成是三合会的老前辈，年近七旬，已不大管事，只在家里吃斋念佛，抄抄经文，平时想要见到他都不容易。蒋云龙不知他葫芦里装的什么药，暗自存着戒心。书房里已经坐着一个衣冠楚楚，肥头大耳的家伙，看外表像是个在钱眼里翻跟斗的人，可是等到袁大成作了介绍之后，才知道根本不是那么回事。此人名叫赵君谋，是军统在上海的一位头面人物。蒋云龙打量了他好久，无论如何也难以把租界上经常发生的那些血淋淋的暗杀事件跟眼前这位胖绅士联系在一起。蒋云龙跟各式各样的暴徒打过交道，可像这样文质彬彬的杀人者却还是头一次见到。不过他对这个人并无多大的憎恶，他们杀的是汉奸，关我屁事！不错，租界的秩序因此而受到了破坏，但他们毕竟是

替中国人出了一口气。蒋云龙心想，袁大成安排这样一次会面，大概是想要我对军统方面的人多加关照。他玩弄着手里的铁球，坐在那里静等对方开口。赵君谋是个老于世故的人，先说了几句“久仰大名，如雷贯耳”之类的恭维话，慢慢才转入正题。出乎蒋云龙意料，他谈的根本不是什么关照不关照，而是打算要蒋云龙参加今晚军统的一次行动。蒋云龙听罢，吃了一惊，他什么都想到了，就是没想到这一手。他摆了一下手说：“上海滩上干这种事情的人多了，随便一抓就是一把，干嘛偏偏找上我？你既然对我早有耳闻，就该知道我是从不参与这一类事情的。”

“不会让你白干，你能到手一大笔钱。五千块，怎么样？”赵君谋拿出一叠钞票放在桌上：“这里是二千五，事成之后，再付二千五。”

蒋云龙朝桌上的钱轻蔑地扫了一眼说：“我还是觉得职位更重要，我可不愿意为了区区五千块钱丢掉现在这个好职位。”

赵君谋不慌不忙地说：“在报酬的数目方面还可以再商量。至于职位，那更不成问题，我跟好几家大公司有来往，喜欢干什么，随你挑。”

蒋云龙摆了摆手说：“不，你误解了我的意思，我并不是为了几个钱与你斤斤计较。”

“那么，你的意思是？”

“我是一名捕探，也只能是一名捕探，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干别的。”蒋云龙挺直身子望着赵君谋说：“干脆直说吧，我的主要任务就是缉拿恐怖分子，而你要我去干的事与此

是水火不相容的，我不能答应你。”

赵君谋眨了眨眼睛说：“蒋先生，你不觉得恐怖分子这个说法太笼统一点了吗？确实，杀人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可世界上偏偏有一些人非杀不可。举例来说吧，像唐绍仪、周凤岐（注：唐是国民党元老，周曾任国民党二十六军军长，二人投靠日本，为军统所杀）那样的汉奸该不该杀？干掉他们的人是叛徒分一呢，还是英雄？”

蒋云龙不耐烦地说：“就算是英雄吧，可风头你们自己出就是了，干嘛非要把我拉扯上？”

这时，一直靠在沙发上，手捻佛珠闭目养神的袁大成睁开眼睛说：“老赵，别吞吞吐吐的啦，要叫人家拿主意，就得把话讲明白点。”

“好吧，是这么回事。”赵君谋干咳了一声说：“自从去年十二月汪精卫叛逃到河内之后，发表了一系列文章，攻击蒋委员长和国民政府，他还派了一个名叫武占魁的人当他的联络员，频繁往来于东京、河内、香港、上海之间，与日本特务影佐、须贺、犬养毅等进行接触，准备公开投靠日本。蒋委员长对此非常生气，责成我们军统对他采取行动。你大概也听说了，上个月我们在河内对汪精卫搞过一次行动，一切都布置得很周密，枪手也打得很准，一枪毙命。可是事后才知道，打死的不是汪精卫，而是住在汪精卫家里的曾仲鸣（注：此人曾任铁道部次长，汉奸分子）。那以后汪精卫受到严密保护，要干掉他已不可能，只好在武占魁身上打主意。根据我们的情报，武占魁目前正在上海，住在法租界台拉司脱路一幢花园洋房里。要干掉他有

的是机会，可是，上边命令要捉活的，为的是从他嘴里掏情报，难也就难在这里。武占魁那小子鬼得很，进出都带着保镖，防范严密，他的住处又靠近法租界总巡捕房，要活捉他谈何容易！否则我也不可能来求你了，扣扣扳机的人，我们自己有的是。”

袁大成接上来说：“老赵为这件事来找我，我一下子就想到了你。云龙，我知道你有能耐，十几年前那件事，我至今还没忘呢！”

蒋云龙明白他指的是什么。蒋云龙的父亲是个跑江湖卖艺的拳师，他与那些三分本事，七分口齿的拳师不同，有真功夫，最拿手的是铁砂掌和硬气功。三合会当时的掌门人看中了他，三番五次想把他延揽到自己身边当保镖，可他秉性耿直，不但不去，还与那个掌门人当面冲突起来。掌门人怀恨在心，派人暗害了他。那年蒋云龙才十六岁，面对着父亲的尸体，他一滴泪也没掉，只是狠命地揪着自己的头发。一个星期后的一天夜里，他只身一人潜入三合会掌门人的家中，先打倒了他的两个保镖，然后在他心窝上插了一刀。蒋云龙自己也受了伤，被抓住了。本来他会活活打死，可是继任的掌门人袁大成网开一面，放他走了。现在袁大成旧事重提，分明是在施加压力。蒋云龙感到十分为难，默默地玩弄着手里的铁球。袁大成叹了口气说：“看来，这年头要找一个敢碰日本人的人是难啦！”

“日本人，日本人又怎么样？”蒋云龙把铁球一收，霍地站起身，绷着脸大声说：“我倒要跟他们较量较量！”

袁大成对赵君谋使了个眼色，往沙发上一靠，洋洋得

意地捋着胡须。这老滑头在使激将法，对此蒋云龙心里不是不明白，他甘愿被激，是因为他记起了一句古老的豪言：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在这样严重的时刻，一个有血性的中国人不应该袖手旁观。不过，这件事相当棘手，一定要慎重对待……

蒋云龙点起一支烟，眼望窗外思索着。他虽然骁勇，但并不莽撞，他从不干那种没边没沿的事。等到一支烟吸完，他也拿定了主意。他把烟头丢进烟缸，将杯里剩下的一点酒一饮而尽，然后站起身，从墙上取下自己的雨衣雨帽。当他经过柜台向门口走去的时候，酒吧老板当着他的面在胸前划了个十字，如释重负地出了口长气。他停住脚步，望着老板问：“你有高血压吗？”

“你说什么？”老板瞪着眼睛反问道。

“你要是有高血压的话，我劝你最好还是别站在这个地方，要不你总有一天会中风的。”蒋云龙抬了抬帽子说：“我是真心诚意的。再见。”

他刚一转身，就听到背后传来哗啦一声响，他想，准是老板失手把酒杯打碎了。活该！

三

蒋云龙乘电车来到西藏路爱多亚路，跳下车朝马路对面的大世界游乐场走去。

尽管天气阴冷，又下着雨，大世界游乐场门口仍然是人头济济，挤满了来消磨时光的小市民和想在哈哈镜前面照一照尊容的乡下人。这里是上海最热闹的地方，也是骗

子扒手的淘金场。你要是有兴趣在这里站上一天，准会看到二十个以上的乡下人捂着被掏空的口袋，哭丧着脸从你面前走过去。此刻蒋云龙站在那里用眼睛一溜，就发现几个不三不四的家伙在人群中穿行，嘴里哼着小调，两眼盯着人家的包袱和口袋。这都是些小贼，捕房里的常客。蒋云龙把帽子往下拉了拉，以免被他们认出来。过了一会儿，他看见一个报童戴着顶破草帽穿过人群向这边跑来，嘴里尖声嚷着：“快看《大美晚报》最新消息，李鸿章的孙子李国杰被杀之内幕；工部局宣布取缔租界内一切政治活动，违者将严惩不贷……”

蒋云龙定睛细看，认准了这正是自己要找的人，便往路边的电线杆上一靠，举手招呼道：“喂，来份报。”

待那个报童来到身边，他突然伸手抓住了他的胳膊，压低声音说：“恭喜发财。还认得我吗？”

报童吓得差点把手里的报纸扔掉，结结巴巴地说：“不，不认识。”

“都怪这顶破草帽遮住了你的眼睛。”蒋云龙一把抓起他的草帽：“看看，再仔细看看。”

草帽底下的那张脸虽然又小又干巴，却分明是一张成人的脸，下巴上还留着没刮干净的胡子碴，一对小眼睛惊慌地眨巴着，就像一只出洞的田鼠。他名叫贾福全，是窃贼那一行里出类拔萃的人物。他从十六岁就开始偷了，染上君子当了二十年，把窃贼的手段发挥得淋漓尽致，并有所创新。比如利用自己身材矮小的特点，化装成报童行窃，就是他别出心裁的发明。试想，有谁会去注意这个可怜的

小报童呢？不过，他最拿手的还是溜门撬锁，再坚固的门户也不在话下。他的另一个独特之处是从不打穷人的主意，堪称是一位侠盗，蒋云龙最赞赏的就是这一点。他把草帽放回贾福全头上说：“我相信，现在你一定认出我来了。”

贾福全扭动着身子哀求道：“轻点，我的胳膊都要被你拧断了！”

蒋云龙松开手，冷笑着说：“你这套把戏玩得可真妙。一只手给人家报纸，另一只手掏人家的腰包！”

“没办法，人长着一张嘴总得吃饭，再说我还有老婆孩子要养活。”贾福全苦着一张脸说：

“怎么样，收入还好吗？”蒋云龙点上一支烟，望着他问。

“总算还过得去，不过往后的日子是越来越难了。”贾福全吸了吸鼻子，抱怨道：“如今干我们这一行的一天比一天多，将来总有一天会闹到这个地步：只有一只兜，伸进去的手却有两只，那时可就热闹了！”

“别哭天抢地的啦，”蒋云龙笑着说，“你尽管放心，我不打算向你借钱。”

贾福全讨好地说：“蒋先生是我的大恩人，没说的，今晚我请客。”

“不必了，今晚自有别人请客，而且是在第一流的饭店。”蒋云龙指了指自己，又指了指贾福全：“请我，还有你。”

贾福全试探地问：“蒋先生，是不是有事要我去干？”

“猜对了。”蒋云龙望着他说：“一件小事，到大户人家

去划几块玻璃，我给钱。”

“好，我去。”贾福全说完，忽而又迟疑起来：“蒋先生，你不会要我吧？”

“要你？我几时要过你？”蒋云龙瞪着他说：“上次你犯了案，要不是我帮忙，你早就锒铛入狱了！”

“蒋先生的恩德我决不会忘，总有一天我要报答的。”贾福全举着一只手说。

蒋云龙见他一脸庄重的神态，觉得很可笑，在他肩上拍了一下说：“时间不早，我们该走了。你干活的工具带上没有？”

贾福全拍了拍口袋：“我的吃饭家伙是从不离身的。”

“很好，我们走吧。”

他们在六点钟之前来到了约定的接头地点——大沪舞厅。时间还早，舞厅里顾客寥寥，侍者，舞女全都在养精蓄锐，准备应付即将到来的大批舞客。蒋云龙挑了个靠窗的座位，把赵君谋给的作为联络暗号用的一只镀金烟盒放在桌上，挥手叫来侍者，要了两杯咖啡。侍者刚一转身，贾福全马上端起咖啡，一口喝了个精光。蒋云龙斜了他一眼说：“慢点喝，笨蛋，当心烫了嘴！”

“我肚子饿得咕咕叫。”贾福全辩解道：“咱们什么时候才能吃饭？”

“急什么？肚子越饿，胃口越好，等会儿吃起来就更带劲了。”

蒋云龙往椅背上一靠，拿出一份报纸浏览着。这时，一

只大手啪地落到他肩上，抬头一看，只见一个相貌丑陋衣着花哨的男人站在前面，咧开大嘴笑着。蒋云龙认出他是公共租界总巡捕房的蔡建功。此人是个有名的好色之徒，长得身躯粗壮，满脸横肉，生花柳病生得几乎成了秃子，剩下的几根毛上足了油，紧贴在头皮上，一对小眼睛在肥厚的眼皮下狡猾地闪动着。他在桌边一屁股坐下，笑嘻嘻地说：“老兄，在舞厅里看报可有点不合时宜，人家会把你当成乡巴佬，敲你的竹杠。”

蒋云龙冷冷地注视着他说：“对不起，我在等人，他一会儿就来。”

“嫌我碍事，下逐客令了，是吗？这可有点不大礼貌。”蔡建功挪动了一下屁股，在椅子上坐得更舒服一些，“再说，我也在等人，事儿跟你的同样重要。”

“好吧，那么我让位。”蒋云龙伸手去拿桌上的烟盒。他虽然对这个人很反感，但此刻不是吵架的时候。

蔡建功见他要走，连忙按住他的手说：“这又何必呢？也许我们等的是同一个人。杨武，对不对？”

蒋云龙惊讶地打量着他说：“怎么，你是……”

“对，我是。”他拿出一只同样的镀金烟盒晃了晃说：“现在你不会赶我走了吧？”

蒋云龙心里说不出是一种什么滋味，他实在难以想象这个声名狼藉的家伙会是一个赵君谋所说的“英雄”！他丢开报纸，朝门口张望了一下问道：“时间过了，杨武怎么还不来？”

“急什么，早晚要来的。”蔡建功一眼看见了旁边的贾

福全，奇怪地问：“这家伙是谁？”

“我带来的。”蒋云龙答道：“他是个溜门撬锁的老手，等会儿也许用得上他。”

贾福全挺起胸脯，颇有风度地点了点头。

“你可真会自作主张，谁叫你带他来的？”蔡建功瞪着蒋云龙说：“你当是去赶庙会吗？”

“我愿带谁就带谁，你管得着吗？”蒋云龙轻蔑地哼了一声说。

蔡建功把咖啡杯砰地往桌上一放，抓住蒋云龙的手狠狠地说：“听着，你这个秃鹰，要是坏了我们的事，你可得小心点！”

蒋云龙勃然大怒，一翻腕子，蔡建功的手就像触电似的松了开来。蒋云龙冷冷地说：“如果你想较量一下的话，改天咱们另约个地方，怎么样？”

正在这时，杨武来到了桌边，见他们两人这副剑拔弩张的架势，诧异地问：“你们这是干什么？”

蔡建功揉着扭痛的手腕，气呼呼地说：“这家伙自作主张带了个人来。”

“我带他来是因为等会儿用得上他。”蒋云龙两手按着桌面说：“如果你们不同意，那我只好告退。”

杨武在蔡建功肩上拍了一下，用和解的语气说：“火气别这么大，老弟，肝火太旺的人活不长久。蒋先生是咱们花大钱请来的名角儿，这台戏要靠他唱，咱们得对他招待一点。”

说着，他拖过一把椅子，在蒋云龙对面坐了下来。有

好一会儿，两人默默地互相打量着。杨武的年龄在四十岁上下，从相貌到衣着都极普通，唯一引人注目的是长着一只肥大的鼻子，大得跟他的脸有点不相称。他举止老练沉着，一副胸有城府的样子。据赵君谋说，杨武是公务员出身，曾在交通银行当过出纳。他连手枪都不大会使，他的特长在于谋划组织。他能把一件很复杂的事情安排得井井有条，因而事半功倍，今晚的行动就是由他指挥的。蒋云龙对他印象还不错，心里的不快也多少减轻了一点。杨武对蒋云龙也很满意，他需要的就是这样一个剽悍的人。他望着蒋云龙说：“对不起，蒋先生，累你久等了。出了点小小的意外，刚才在路上有人盯我的梢，我不得不想法甩掉他们。”

这时，舞厅里渐渐热闹起来，舞客们络绎不绝地从他们旁边走过。杨武朝周围看了看，压低声音说：“来谈谈今晚的行动吧。根据我们的情报，武占魁住在法租界台拉司脱路的一幢房子里，他有他自己的保安措施，绑架他决非易事。我不知道赵君谋是怎么对你讲的，反正我是实话实说。这是一次相当冒险的行动，成功与失败的可能性是一半对一半。可是除此之外别无他法，武占魁随时都可能离开上海，今晚也许是最后一次机会了，无论如何要试一试。由于时间紧迫，连起码的准备工作都来不及做，只从经纪人那里搞到一份房子的平面图，我所能做的只有这些，到时候全靠你自己随机应变了。”

蒋云龙问：“一共几个人去？”

“加上你带来的，一共五个，蔡建功开车在外面接应。”